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6-047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华夏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向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华夏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增持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源微”）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为 10,105,0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收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 3 号院
法定代表人	邹迎光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3,8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336940653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	（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期限	长期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 6 号院北辰中心 C 座 5 层
通讯方式	400-818-6666
邮政编码	10010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持股单位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2%
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	27.8%
Qatar Holding LLC	10%
合计	100%

（二）权益变动情况

根据《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显示，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106,302 股。本次权益变动前，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持有公司股票 9,998,7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5%。本次权益变动后，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持有公司股票 10,105,0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华夏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9,998,713	4.95%	10,105,015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98,713	4.95%	10,105,015	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持股比例为持股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可能存在尾差。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芯源微为标的指数成份股，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持有芯源微或持股变动系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为实现投资目标，依据基金投资策略进行投资，可能导致持股数量处于动态变动，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权。同时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承诺严格遵守《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第六条（四），除因跟踪指数变动或者因投资者申购、赎回导致证券数量变动外，亦不实施二级市场减持。

（二）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义务。

（三）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科创半导体 ETF 华夏）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五）上述股东权益变动事项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1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